

证券代码：871507 证券简称：清科筑成 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总部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邢海霞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陈俊、李方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做出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实施及现金流情况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1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邢海霞女士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故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并做出表决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清科筑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9 日